

明新學校財團法人明新科技大學-115年度寒/暑假住宿申請表

姓 名	性 別		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學 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四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二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研究所		系 年 班
學生電話	家長電話		
申請原因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打工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上課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球隊集訓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 _____		
住宿日期及費用	115/____/____ ~ 115/____/____ (共計____天)		
	住宿費 _____ 元(150元/天)		
	電費 _____ 元(50元/天)		
	合計: _____ 元整(繳費期限:114/12/17止)		
(此區塗改須有職員蓋章方有效，若無則認定申請表無效)			
申請人簽名	舍長/輔導員	住服組組長	出納組
原床位(申請人填寫):	寒暑假床位(住服組填寫):	備註:	

切結書：本人因個人需要申請學校寒假宿舍床位，住宿期間將嚴守宿舍下列各項規定：

- 一、寒假期間門禁時間為凌晨1點至早上6點。
- 二、寢室保持整潔垃圾不得留置其中，行動安靜不得影響他人，寢室內嚴禁吸菸、飲酒、攜帶具有危險性物品{例:易爆物、刀械等}、破壞門禁等違規行為。
- 三、公共區域維護與平時相同均依各舍舍長分配區域清掃。
- 四、搬離宿舍時必須經由輔導員或舍長檢查完畢後，並於檢查表上簽名始得離開。
- 五、嚴禁私自換床位，如有需求請至住宿服務組申請換床位。

*六、離舍規定:

1. 異舍時間於截止日中午12時前，務必完成離舍程序並準時搬離。
 2. 最後住宿日為115年2月10日請務必於當日下午2點前依規定準時搬離。
 3. 如有特殊原因須住宿至115/2/10後，請至住宿服務組說明及補繳費用。
- 七、寒假無法準確精算各房間用電，故本次電費採一次繳納，不多退少補。

立切結書人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